

凡季度工作收入少於澳門幣壹萬貳千元，可申請工作收入補貼。

凡符合上述申請條件的人士，除了需填寫專用申請表內之個人資料外，還需經由其僱主填寫有關工作時數以及工作收入等資料。申請表經僱主及僱員共同簽署後，由僱員連同其本身的身分證副本及銀行賬戶資料副本遞交。倘曾申請補貼且銀行賬戶資料維持不變，則再申請時只需附同身分證副本，不需再遞交銀行賬戶資料。

市民可前往南灣財政局大樓、財政局北區接待中心、財政局氹仔接待中心、澳門工會聯合總會屬下各服務中心、澳門街坊會聯合總會屬下各服務中心、製造業總工會及製衣工會索取申請表格，或透過財政局網站 www.dsf.gov.mo 下載。

有關遞交申請表格的地點及時間，安排如下：

南灣財政局大樓 財政局北區接待中心 財政局氹仔接待中心	星期一至星期四：上午九時至下午七時 星期五：上午九時至下午六時四十五分
工聯北區綜合服務中心 工聯台山社區中心 製造業總工會 製衣工會	星期一至星期六：下午六時至十時

由於新春假期，工聯北區綜合服務中心、工聯台山社區中心、製造業總工會及製衣工會於 1 月 26 日至 2 月 2 日不辦理收表工作。如對補貼有任何查詢，可致電財政局稅務諮詢熱線 28336886 聯絡。